# 对决

关品方 二零零六年

版权所有 请勿翻印

## 目 录

目录		•••••	2
楔子	问君缘何起杀意		5
第一章	忘年之恋		
第一回	天涯独自寻芳草		8
第二回	游遍芳丛醉东风		11
第三回	红颜命薄古今同		13
第四回	护持惟恐伤娇小		16
第二章	天伦之绊		
第五回	命蹇时乖奈若何		19
第六回	贫贱夫妻百事哀		21
第七回	婉转娥眉能几时		24
第八回	纵我留君聚亦苦		26
第三章	成长之路		
第九回	傲骨嶙峋岂无因		29
第十回	无悔峥嵘岁月稠		33
第十一回	岂道今朝结父仇		36
第十二回	千山独行毋相送		39
第四章	异国情缘		

第十三回	勇闯前路走东瀛	•••••	42
第十四回	姑娘十八一朵花		46
第十五回	我未成名卿未嫁		49
第十六回	狭路相逢勇者胜		52
第五章	一代枭雄		
第十七回	此雠不报枉为人		55
第十八回	谬识愚忠误骄儿		58
第十九回	败战归航何堪问		62
第二十回	卷土重来卫国魂		65
第六章	国色天香		
第二十一回	如胶似漆意绸缪		69
第二十二回	援助交际情何堪		74
第二十三回	情浓如酒永不休		77
第二十四回	情海翻波三人行		80
第二十五回	哀莫大于心已死		84
第七章	恸哭家变		
第二十六回	花残月缺有前因		88
第二十七回	钗分镜破有裂痕		91

第二十九回	父子亲情何太淡	 97
第三十回	他生缘会更难期	 100
第八章	手足情谊	
第三十一回	惆怅旧欢如春梦	 104
第三十二回	东瀛诡惑话扶桑	 107
第三十三回	一番心事向东流	 110
第三十四回	执子之手相偕老	 114
第三十五回	难酬蹈海亦英雄	 117
第三十六回	沧海桑田可问谁	 121
第九章	旧事拾遗	
第三十七回	一失足成千古恨	 125
第三十八回	此恨绵绵无尽期	 129
第三十九回	对决无我亦无中	 133
后记		 137

### 第一章 忘年之恋

#### 第一回 天涯独自寻芳草

东风夜放花千树,更吹落,星如雨。宝马雕车香满路,凤箫声动,玉壶光转,一夜鱼龙舞。蛾儿雪柳黄金缕,笑语盈盈暗香去。众里寻她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 一九九四年

志轩在掌声中快步走上讲堂,脚下一蹴,身子一晃,站定后潇洒转身,向与 众招手。先是惹来满座学生一阵哄笑,随即是更热烈的如潮掌声。

「住在长沙景岑的招贤禅师一日游山, 归来时首座问他, 「和尚什么处去 来? | 他答道:「游山来。| 首座再问,「到什么处来? | 他再答道:「始随芳草去, 又逐落花来。」首座三问:「大似春意?」答道:「也胜秋露滴芙渠。」各位同学, 近来我重读此禅一遍,豁然地明白了这里实在有三问三答。问答之间大有深意。 第一问答,是实实在在,就事论事,问者具体,答者含糊。第二问答,问者是空 间问: 答曰:「始随芳草去,又逐落花来|是超空间答。第三问,问者是时间问。 答曰:「也胜秋露滴芙渠」,即大有秋意,是超时间答。答不是问题的结束,而是 问题的打开。所以答题与问题若即若离。动作与时空本来一体,故可以问空间而 答以动作,问动作而答以时间。答非所问,而问答之间,主客不愠不嗔。动作与 时空皆是生在无与有之际,故这三问三答皆自有其层次分明,逐级超越之处。佛 自传入中土广泛播导之后,结合中国传统文化,益发博大精深。讲思想是要以色 显空,但空不可能因色而尽显,所以有所谓「桃花几处隐红楼」,「多少楼台烟雨 中1, 道理是在掩映隐现之间, 而无需具体描述。中国文化本就不作兴对事情进 行数字化处理。长沙禅师的「始随芳草去」即有这样的美,在这暧昧参差、掩映 隐现之间分明地把首座所询问的都回答了。首座就是雪窦禅师。三问三答后,首 座欣然,说道:「谢答话」,然后颂偈如下:「大地绝尘埃,何人眼不开?始随芳 华去,又逐落花回。瀛鹤翘寒水,狂猿啸古台。长沙无限意,咄! 各位同学, 雪窦禅师无需把话挑明。他的主旨是「法|虽有隐现掩映显现,悟境则绝对需要 明彻。秋露而有春意,是色空互动。最后首座夸赞长沙招贤禅师悟法在于掩映显 隐之际,而回报以「咄!」的会心一笑。同学们,「咄!」者何也?下一课听听你 们的说「法|!|

志轩到此嘎然而止。台下还未十分反应过来,随即再次满堂掌声雷动,欢喜地目送这位日本京都大学比较文学系出身的、学贯中日的华裔客座教授翩然离座。

在上海复旦大学的讲堂外,志轩下课后,被一群热心的学生围拢着七嘴八舌地向他请教。志轩说:「下一次将讲到日本在其自身文学发展史上受中土文化影

响的各种要素。」学生们都听得雀跃。其中有两、三个理科生,竟也慕名出席聆听「程志轩教授论中日文化异同」的系列讲座。半年下来,师生之间都渐渐稔熟了。

待到学生们终于满意地散去,志轩才略舒口气。他为能够重返故国讲课而感到由衷的高兴。每月从东京到上海来一趟、前后逗留数天,已成为他过去一年来最为企盼的行程。这次旅程,上海不觉已有了秋意。校园内原来处处绿叶成荫,现已开始有黄叶飞舞,刚劲挺拔的梧桐树已变得半秃。志轩下意识地用手轻捺鬓边。他想起唐诗:「秋雨梧桐叶落时」。下次再来,真要到山野各处走走。他随即又想起贾琏的小妾秋桐。她坑害尤二姐那段,杀人的刀子嘴和狠毒的妇人心,没的辜负那名字的如许诗意。不知道为什么,想到这些,绕了一遍脑海里闪过他前妻中田久美子的冷酷目光。它总是挥之不去,老像是一条狗沿着熟悉的路径咻咻地跑来向他纠缠。卯上了她真是一个错误,甚至是一个不幸 --- 现在才来懊悔,早已来不及了。志轩摇头,欲摆脱这不快的记忆。不觉已到了大门前,司机在这里已等了半天。是时候返回酒店休息了。先洗澡,用完晚膳再说。

最近几次志轩到上海来,下课后都会去南京西路的一家上海菜馆用膳。女侍当中有个叫张茜妮的,生得白哲丰润,见山是山,见水是水,分明的轮郭,清秀灵动。她的腰身使志轩想起久美子十八、九岁时的春风岁月。人世的温情厚义,在志轩眼中,皆成了她的深稳明丽。因茜妮当时亦刚好十八岁。志轩刚认识她时,她在他下塌的酒店内一家叫「四季」的日本料理店做侍应,后来才辗转来到这家上海菜馆。志轩追随不舍。一班女侍当中,茜妮的手脚最为勤快,做事玲珑剔透,志轩看得十分入眼。近来每次到这里来,志轩总爱找二楼角落上凭栏的位置,看她们捧盘递菜奔走。大家一样年轻,都是着的制服与钉有襟带的白鞋子,胸前挂着姓名牌。唯有这制服和鞋子,穿在茜妮身上脚上便有不同。

这家饭店的生意好,又兼上海菜馆特有的一种世俗的紧张热闹。志轩就喜欢这种世俗风情,勾起多少儿时的回忆。此刻虽已过中夜,但见一派沸沸扬扬,楼梯口走路处,女侍们络绎如梭,眼睛鼻头都要闯在一起。志轩已是这里的常客了,她们忙中都不忘走过时向志轩打招呼:「程教授您好!」那衣带衫袖以至臂肘腰臀偶尔碰触到志轩,不免惹起志轩的恍惚情思。这样感染着女侍们无比的青春气息,为志轩摭拾夕阳的余晖。

当下茜妮捧着一大盘红烧海参进九号房间,却被客人嗔道:「上菜不要那么 急嘛!」只得又捧了退出来,一扭身看到志轩正深情地注视她,忙乱间不忘向志 轩伸舌头扮鬼脸。夹在忙里头,这情景应当是很尴尬难堪,亦不知是谁弄错了; 但是她笑了,其余几位女侍也笑了。真的是青春的奢侈不介意,繁忙中自有其庄 严和正经。

这天晚上,饭店席散后,人家都打烊了,志轩还有点恋恋不舍。饭店的老板和一众侍应都老早和他稔熟了。待得店里收了市,女侍与厨役们围坐在一起吃夜宵,志轩喝着清酒在旁微笑搭讪,特别感到亲切。女侍们皆除掉制服,换上平时的衣装。志轩注意到茜妮的丰艳,心中早动了爱慕的情意。晚近渐渐地大家也都意识到了,有一搭没一搭地言语上寻茜妮的开心。茜妮换上了家常的打扮,就见得是个人世的年轻女子,而这女侍的职务此刻对志轩又另有一番新意。于是凡是

茜妮的都成为好。她只扑一扑点粉,脸上、身上散发着细细的香气,是一种少女的女儿香,虽是细细的,却香得来无幽深无机心,连香气亦是她的人的率直练达,一种平民百姓寻常女儿家的风情,了无隔阂。她的笑语,她的坐相,带一种乡土的俗世气息,但淹然百媚,言笑晏晏,使志轩觉得如沐春风,好象她是可爱的邻家姐姐,而志轩自己反变得像个刚懂人事的小男孩,对着姐姐的雪肤花貌,不禁看得呆了,而心里觉得暖烘烘的,搔不着痒处。

她们并起长台子,连厨役坐拢来一、二十人,满台子虽不算是什么山珍海错,在杯盘碗筷的觥筹交错中,分明见得茜妮的突出风情,举手投足都牵动志轩的心。茜妮面前堆着一盘刚摘下来的新造樱桃,那绯红的颜色和在微黄的灯光里,成了一种洋洒的喜气和青春的精神。几个厨役都是男人,有一个姓刘的,生得浓眉大眼,四十左右的年纪。他是脾气特丑,喝了点酒就骂人打人,也偶尔和女侍们口角。此刻他亦是这般的粗鄙不堪,和一个较年长的女侍始而口角,继而动起手来。志轩在旁他们亦不卖帐。其它女侍们和厨役们见了这样的事也不感奇怪,自顾自吃饭聊天取笑,竟是没有一点憎恶之感,也不惊恐畏惧。茜妮和几位年轻女侍,还对他有好意,单为的是敬他是个男人和长辈。志轩留心看茜妮,越发有感于心,恨不能马上拉茜妮脱离这种喧闹鄙俗的环境。志轩感到非常惆怅。

志轩与茜妮早已约好了的,明天她将会休假一天,到酒店去会他出游。这还是最近多少个月以来志轩努力尝试的结果。这天晚上的茜妮,脸色举止并无丝毫异样,也不介怀志轩在旁边的默默注视和关心。志轩心底对她也不禁暗暗叹服。十八岁的青葱岁月,竟似是多少年的人情世故在她身上!

志轩终于结账离开,让司机把车开到外滩,找到一家也是常来的餐厅楼上酒吧,在黄浦江边这建筑的顶楼一隅静静地看江景夜色。这儿又是另一番氛围,在爵士乐懒懒的吹奏声中,令人想起上海的百年沧桑和古今兴替。志轩静静地喝着威士忌加绿茶,也不分是酒精饮料还是清凉饮料。海外归来的老上海,少小离家老大回,品味上自然是中外合璧。志轩沉醉在这哀乐杂陈的十里洋场,连这中年况味也如同醇酒一样醉人,真是不知人间何世,以至今夕何夕。

#### 第二回 游遍芳丛醉东风

彩袖殷勤捧玉钟,当年拼却醉颜红。舞低杨柳楼心月,歌尽桃花扇底风。从别后,忆相逢,几回魂梦与君同。今宵剩把银缸照,犹恐相逢是梦中。

#### 一九九四年

这天早上等得茜妮来到,已近中午时分。草草吃了点东西,志轩带她游杭州。酒店雇的轿车,从古北区出发,很快转上公路,不消一会已上沪杭高速。志轩讶于上海进步之快,更惑于身伴妙龄女郎同样秀外慧中,年纪轻轻的,但有点「深不可测」。窗外但见田野风光无限,随着轿车飞驰一幕幕地展现在他的眼前。车内和茜妮聊天,听她细说在绍兴乡间成长的往事,如沐春风。

茜妮父母早亡,七、八岁上到绍兴跟了舅父母。舅父母家四个小孩,在乡间 田里早晚忙着,当然有点顾不上,因此她童年的往事尽是不快的回忆。志轩记得 自己小时候曾随父亲去过绍兴,印象中不过是沿河塘的行家店家。东湖鸟门山出 石板,那一带的河岸路都铺得极好。记忆中家家户户的粉墙都刷得洁白,河塘里 很多乌篷船,对河但见平畴远山,简静无华,都在下午的太阳里。绍兴城里大街 小巷,一色的石板路,许多节考牌坊和状元牌坊。状元孝子节妇,在古时是现世 安稳的升平气象,千百年来的文化沉淀。又家家户户后门都是河,小桥处处,坐 船赛过坐黄包车。探亲会友,女儿返娘家或外婆到女婿家,都自家后门口下船, 那家后门口上岸,摆渡的船夫多的是。那些乌篷船,就像要撑入人家的堂前与灶 间,好比小艇撑入荷塘深处,浮萍触手可及。那荷叶荷花,鳞次栉比就像是千家 万户,彼此阡陌相连。如今城市发展了,过去的风光只能残留于记忆之中。

萍水相逢,尽是他乡之客。如今志轩与茜妮隔着这么一大段年龄的差距;志轩远走东瀛时,茜妮还不曾来到这世间。兜兜转转二、三十年,现竟走在一起。他这样与茜妮说起,她只回眸浅笑,伸手与志轩互握。就在这一刹那间,两人的距离登时缩短了,好象这是隔世的姻缘,双方尽管此前隔着一道浩渺的银河,织女终于还是与牛郎相亲相爱。志轩把茜妮温润鲜嫩的小手握在掌中摩梭,不忍释手,此时变得无声胜有声。他心中只得惊艳二字不能忘。

不觉两人已到杭州。这天到处游玩,志轩感到像是回到少年时的光景。这里不管是西湖边上的寻常阡陌人家,还是嚣攘的洋货店,湖山市尘,只觉得都是沉实灵动的本色,好到使人不起怀旧之感。也许是有茜妮在身旁,志轩的兴致特别高,丝毫没有沧桑夕阳之叹,眼前好象是全新的一个都市,纯洁壮美,简直有新意。杭州地方好风景。无论人或物,在志轩眼中都成了有情意的人在画图中,可以与景物相忘。志轩注意到杭州女子都喜欢在门口小立,斜倚着看人也被人看。这天他俩携手东游西逛,在幽静处走过谁家庭院,大门开着,也不顾忌,昂然进去蹓蹋,看花看鱼,主人后来出来稍稍干涉,志轩却会得应付,三言两语间便在闲话家常中让主客彼此萌生亲切之感。茜妮有志轩在旁,变得一点也不胆怯,落

落大方, 甚中志轩之意。

「黄鸟飞来立,摇荡花间雨。」,或者「酒醒梦觉起绕树,妙意有在终无言。」。志轩知道茜妮当然不懂这种高远的境界。但今天对着这个如花似玉的女郎,志轩早生倾慕之心,不但话多,而且好炫耀。茜妮虽读书少,但在似懂非懂之间,往往接得上话题,就像与亲人相对,一点也不自卑。茜妮的吴侬软语,直把志轩溶掉八九成。在午后的澄空下,只见她脸上略施脂粉,美艳绝伦,襟前闪耀着一件简单的胸饰,身子软靠着志轩。志轩嗅到她身上发出女体的香气,感到她温软的身段,在这和煦的秋风微拂下,感到心神俱醉,满满的心花怒放。

这天他俩到西冷印社,过杏花村,也走苏堤白堤,又乘坐小艇游了半个西湖,从岳王坟到三潭印月、花港观月。灵隐寺是名刹,苏小小墓是冶情,到此都无须什么深微妙法,也无须英雄气短、儿女情长。因为这中间的痴情呆意都在,是亲人相对、爱人相亲。志轩喜欢茜妮,渐渐地与她再无年龄上的隔阂,觉得她可以平视他,或者她可以把他当成是亲人,因此他不问情由地对她好,而且她可对他绝对的信赖。

当天晚上他们在西湖边上一家叫「楼外楼」的饭店用膳。钱塘江来的扁鱼这样鲜美,清炒的龙井河虾那样酥融,令志轩特别感到不枉此行。只觉得眼前的人如此分明,回想过去近三十年的奔波无着落,真是枉过半生。他教茜妮念这一带的民歌:「送郎送到房门边,抬头只见太平钱」,一路唱到「送郎送到九曲湾,九曲弯弯看牡丹」。当年他父亲毅然接他到香港念书,于他的一生就好比屏开牡丹,柳暗花明。数十年的辛苦路,如今蓦然回望,这条路他自己来来去去回想过多少遍,不是一句「离情别绪、爱恨情仇」的话可以说得尽。他向茜妮忆述他前一段失败的婚姻。茜妮只懂呆呆地静静听着,眼中流露同情及伤感的神色。

他们两人在饭桌上,好象「照花前后镜,花雨交相映」。茜妮不大喝酒,只陪着志轩偶尔也绍兴酒略沾唇。下酒的五香猪肚和炒腰花,在此时此地真是龙胆凤肝,天下的至美佳肴。饭后的雨前龙井更好比玉液琼浆。回程时志轩教茜妮念一首隋乐府诗:「春江水沉沉,上有双竹林。竹叶坏水色,郎亦坏人心。」茜妮半倚在志轩身上。志轩搂着她的腰肢,享受着软玉温馨抱半怀,但感岁月不惊,人世很值得留恋。志轩的手略有不规矩。渐渐地茜妮觉着诗中含意,俏脸一红,稍稍离开志轩的怀抱。在昏暗的车里,志轩并未十分察觉到。

#### 第三回 红颜命薄古今同

不羡红丝牵一线,扶摇直上遥空。几曾愁梦绕芳丛?栖香心婉转,写影骨玲珑。信道黄花能比瘦,无端轻落泥中。拼将弱质斗西风。命虽同纸薄,身肯逐飘蓬?

#### 一九九四年

茜妮领着志轩穿过闵行旧区的横街窄巷,经过九曲十三弯的低檐矮门,终于来到一家简陋的屋前。跨过一道石门槛,前面一个细小的后院,满地都是水渍。旁边一个公共水龙头哗哗地开着。几个妇人正蹲在前面吃力地用木棒捶打着洗衣服。志轩小心翼翼地绕过一滩滩的水渍,跟随着茜妮一头攒进了一个胡乱拼搭起来的低矮的小屋子。眼前就只铺上半旧破席的一张床铺,旁边放着一个小小的瓦煲,搁在一个用石头铺垫起来的灶头上。一个盛清水的瓦缸放在墙角。床尾叠放着一堆衣服,倒算折得整齐。茜妮讪讪地笑着,轻快地说:「这就是我的家。不怕让你见到这些。」她拍打着床铺,笑道:「就请坐在这儿。我们弄点吃的。」她不待志轩答腔,已一闪身走出屋外张罗什么去了。志轩感到讶异。所谓「家徒四壁」,没有比这个词用来形容他眼前所见的景况更为贴切。一小块毛巾,早已有点破烂,晾在横跨屋内的一条粗绳上面。灶头旁边一个面盆,上面搁着一枝牙刷,还有差不多挤光了的一枝牙膏。她床上的衣物就那么几套。被铺也是薄薄的,真难想象她在严冬时分,日子怎么过?

没多久茜妮跑回来了。由于走得太急,脸上红红的,胸部起伏着在微微喘气。手上携着一小扎青菜,还有两斤白面条。她笑着说道:「你不介意的话,就请在这里吃点东西。不瞒你说,这样一个小房间,门也上不了锁的。我就因为它租金便宜可以付得起。」说话间她早已手脚十分麻利地把蔬菜洗濯干净,搁在灶头边上。然后她用水浸洗面条。她显得有点兴奋,动手烧起水来,忽又道:「对不起,到隔壁借点油和盐。我很快便会回来的。请替我看着火,不要把我这破屋子烧掉了。」说着,抛下志轩又匆匆地跑了出去,张罗着问人家借这个那个的。

志轩盘膝坐在这张用两块木板搭起来的床铺上,看着茜妮爽快地煮面条。她把洗好的蔬菜切成几截一并丢进锅里,最后加上一些调味的东西,不旋踵一窝青菜汤面就准备好了。志轩仍旧坐在床上,呼噜地吃着。茜妮坐在床边的水泥地上,也一般地吃得津津有味。屋外的阳光斜斜地洒进来,把茜妮额前略为显得凌乱的鬓发照耀得光彩夺目,像是镀上了一层光环。她的大眼睛明亮可爱,胸前贲起圆鼓鼓地不掩秀色。志轩对今天的遭遇感到不确定,心内恍怫,有点不大踏实。这真是一次奇妙的旅程。为什么她愿意带一个素昧平生的陌生男人到自己的住处来?为什么他愿意跟一个才刚认识没几个月的小女子到处乱闯?他不知道自己早已对眼前这个少女产生了蒙眬的好感,很希望知道有关她的一切。房门早已残破不堪掩不上,松脱了一半摇晃着侧靠在一旁。偶尔屋外有人走过他们可以见得到。但这一碗青菜汤面又的确可口,以至于多少年后志轩偶尔回想起来时仍印象

十分深刻。这往事如今只能回味。

「后来有亲戚介绍我到厂里来做打工妹。但工作时间实在太长而且工资太低,有机会我便转工,找到一家餐馆做侍应。我呀!以后转换着工作总离不开饮食的行业一快餐店、日本料理都做过。到去年左右,找到一份在卡拉 0K 做陪酒。开始时胡里胡涂的也不知道工作的性质。那儿条件好-有工作制服、而且晚间才上班,没有在车间工作那样枯躁。很快地被我琢磨出来是什么回事了。唱歌陪喝酒,被客人占便宜,然后一个晚上拿点贴士。用我们这些女孩子经常讲的一句话:我们是吃青春的饭。过几年人也老了,要做这一行也不再可能了。客人都是千般一律的无聊,特别是那些喝醉了酒的客人。有一次那个人老是在我身上摸索,把人家拧弄得浑身都痛起来了。我忍受不了,变了脸骂他:「你这样不觉得累吗?你这样搓搓捏捏的还要干多久?」不料这男人并没有十分喝醉,我用力挥手要把他推开时,他好象一下子恼羞成怒似的,狠命地靠过来在我身上乱抓。我气愤不过,站起身把他推坐在沙发里。经理进来了,面对咆哮的客人,他也一点办法都没有。第二天我就辞职不干了。后来就找到那上海菜馆,仍做捧餐的工作。」

志轩当然知道在那些酒廊唱歌陪酒是什么回事。他觉得自己像是跌坐在一个 没有时空观念的井底,黑暗中忽然前面有知音人向他倾诉古往今来女性无边无际 深邃的遗憾。 茜妮的眼神是飞扬的, 但表面上却平静如水好象木无表情地叙述一 个与自己无关的故事。志轩不能把眼前的她和自述的她互相联系在一起。她才十 八岁刚过,就好象已历尽几许艰辛。「比起当年我妈妈逝世时的环境,现在这样 青菜汤面,已是很不错的。」她仰头看看志轩,这样轻轻地说道。「妈妈平日节俭 做人家,病中还叫我来把她床前的灯吹熄,要省灯油。还叫我用衣袖替她拭泪。| 志轩后来回想,这真像民间的剧目「柴房自叹」,听在他耳中,一句句都分明地 惨烈凄凉,像伴随着满堂的悲管哀弦无情地敲进他的脑里,要他清晰地记着永志 不忘,又像一曲从小就听惯了的凄苦的歌谣。「茜妮今年八岁了,记得不记得我 这个娘是她的事,但我会谢你的。|这是茜妮的妈妈弥留时的几句话语,嘱付茜 妮的舅父。姊姊向弟弟托孤。茜妮忆述到此,不忘感谢她的舅父和舅母。「难得 他们硬是撑着, 总要把我拉扯长大。| 过去接近十年的光景, 她跟随舅父舅母和 他们的一群孩子一同成长。茜妮随口说着她儿时在乡间,帮忙着种田、放牛、捉 蟋蟀、捕麻雀的琐事,又不失其残留的童真。这不禁勾起志轩对自己童年的回忆。 这样的谈话饶有兴味,渐渐地一个只管追问一个只管回答,兴致勃勃温馨地过了 大半天,而彼此像越过了时空的限制和年龄的差距,变得十分稔熟投契。志轩对 眼前这位掩藏不了天生有清丽气质的少女,心中砰然有感,情意满溢于胸臆。

然后他们又谈到茜妮为什么想到要城里来工作。志轩心想,要不是她跑到上海来,今生怎会有这奇逢? 茜妮脸上掠过一丝阴影,含糊地说道:「有一次舅父带我出城玩耍。这是记忆中的头一次。但那天晚上在旅馆,不知道为什么,让我独睡在房间。半夜里进来一个男人。那次真叫人气馁。」说着说着,茜妮低下头来不再言语。志轩半晌才醒悟到,这是她舅父出卖茜妮的初夜。他不禁怒气上涌,失声叫了出来:「杀千刀的!」。这句骂人的说话,是他年少时的乡间俚语。他感到极端的愤怒,加上同情和怜悯,志轩如打翻了五味架,复杂的感情纷至杂陈。他要设法让眼前这个少女冲出樊笼。他或许面对这陋室以外魑魅魍魉残酷的世界无力回天,但凭自己的微力,总能够帮助这么一个可怜的女孩子。这念头闪现后

就顽强地留在心上。耳畔听着茜妮幽幽说出的自述,令他感到悲哀震撼。他觉得 这少女的忧患不是他身外之物,命中注定要碰到她。眼前这遭遇,就好比她是花 神出游,海棠花忽然要回到她的本命树,因而来到志轩的面前。这本命树,就是 一树寂历孤高的梨花。

[后来这样类似的情况,还有好几次。我忍受不了,找到机会就托一个同乡 的大婶,把我带了出来。我跟舅父母说好了的,他们抚育我长大,我会记得的, 赚到钱会寄回去。」她顿了一顿,续道:「舅父不是没良心的人。|这淡然的几句, 掷地有金玉之声, 听在志轩的耳中轰然作响。她已经原谅了他。「在酒廊工作, 晚上还是会碰到这些事,上酒店房间。」志轩无语。她顿了一会,有点凄然地叹 道:「男人都这样。习惯了没什么。但我不相信我的命就早早这样决定了。我知 道这世上应该有好男人。| 她抬起头来咬着咀唇, 眼神闪出一丝期盼和哀求。她 匆匆地望向志轩,重又低眉颔首不言语。志轩人非草木谁孰无情。他终于明白到 茜妮一心带他到她这个住处来的卑微用心。她对他有期盼。他是否要令她失望? 志轩惟俯首无言。她是女心婉约,但又眉宇间不掩英气,在那骤眼看起来的纤纤 弱质之后,他预感到茜妮应会有不平凡的一生。于是,他们打开心扉一无禁忌地 谈心,她的话却又自然简明。志轩想到他读过金瓶梅这本一般人认为的淫书,里 面有女主角叫潘金莲,她幼时的惨痛遭遇,三番四次遇人不淑,被男人欺凌玩弄, 而她不屈服于命运,于是形成了泼辣的性格。潘金莲幼时缺乏教养,又本性风流 且天生丽质, 她要借着肉体的天赋去遂自己的情感和欲望, 以证明有自我存在的 价值。所以潘金莲不比闺阁妇人的浪漫专情,或与美艳淫奔的女巫那强烈的情欲 和有雠必报狠毒的性格更为近似。茜妮到底有中国民间的现实。她或许日后会懂 得倒过来玩弄男人。那她不过是偷腥荤,有得吃就吃。而古来的男男女女,还不 是各人做各人的事? 且人世自有礼敬,她只要坚持自尊,将会得到世人对她的敬 重。

志轩当年就是这样的心情看茜妮。她有这种豁达,小小年纪就对人情世故,对人类的食色大欲有强烈的体会,可以冷眼看世情。她有不屈的生命力,而不掩其美。志轩对她有向往之心,但不落卫道君子咄咄书空的造作。他决定要尽力救她,让她提升。她落着泪,站起来握着志轩的手:「他们不可以把我怎么样。每当我躺着做那件我本不情愿的事时,我只咬牙想着要熬过那一阵子,难道他们竟可把我操死了。我想你和他们不一样。」志轩也站起来,热泪盈眶,紧紧地把茜妮拥进怀里,久久不分开。他对她感到难舍难离。何况怀中的她,原来竟如此玲珑浮突软玉温香,令他爱不释手,心猿意马地遐想连翩。志轩也是男人。

#### 第四回 护持惟恐伤娇小

若问相思何处歇?相逢便是相思彻。尽饶别后留心别,也待相逢,细把相思说。人生自是有情痴,此恨不关风与月。

#### 一九九五年

志轩随同茜妮返她绍兴乡间的老家。路上她述说儿时往事,勾起不少他自身的回忆。茜妮很小就父母双亡,母亲病重时由亲戚送她们母女到茜妮的舅父母家。舅父母先后共生了五个小孩,田里活难以维持,早年都是一顿稀一顿稠拉扯一家大小过活渡日。茜妮说,她到得十一、二岁时,还未发身,瘦得可怜。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次年春天过后,她整个地像春事烂漫难收难管。一年下来,不但身子拔高,而且丰腴可喜,出落得玲珑透剔。舅父这么多年来,对她不甚喜欢,收留她不外是贪图她可以帮着田里的活和带自己的孩子。有一年冬天,舅父的母亲,就是茜妮的外祖母,因病在乡间诊所失救死去,舅父家徒四壁,说什么也凑不出余钱为老人家殓葬,连雇一辆板车把尸首拖回家中也办不到。舅父母两人轮番把过世的老人背回来,走了八、九里路。此后舅父的身子就整个地垮了下来。水稻田、连着几亩蔬菜地,又极欺负胼手胝足的农民,特别需要勤加照料。茜妮说到这里,脸上还故意堆着一丝笑意,显得有点不甘心地要对逆来的命运作出抗争。志轩很受感动,紧紧地握着茜妮一只手,望向茜妮的眼神惟是同情和怜悯。

志轩记得自己小时听堂房哥哥讲故事及母亲夜饭后洗过碗盏教他做拜拜。他还记得堂哥讲的白蛇娘娘的故事。白蛇为了许仙,真是婉转娥媚马前死,都只为人世的恩爱。她是一个烈性女子,为了救自己的终身托付,到昆仑山盗草,虽已怀孕仍与法海和尚舍命去斗,不惜水漫金山。这样叛逆,也依然是个婉顺的妻子。中国民间的妇道实在华丽深邃。白蛇娘娘为了爱情主动,且凡事都会得安排,更有青蛇是她的手帕交,也是生平重义气,为了主母不惜干犯一众天兵天将,与命运争斗。茜妮静静地听着,心里大受感动,感到身边这个是她的亲人。志轩又提到他母亲教他向月亮拜拜,教他念:「月亮婆婆的的拜,拜到明年有世界」。这真是没有名目的大志,却又世俗得滑稽可笑,而从来打江山亦果然是这样的,来自平民儿时立下的豪情壮志。志轩回想自己此后走香港,然后飘洋来到日本,心底深处莫非就是由于母亲儿时对他的鼓励。志轩今已飘零半生,但对小时的事已变得只有思而无恋,待到如今亦不曾想过要回国安顿下来。眼前的茜妮,燃起他重头收拾前一段破碎婚姻的盼望。他决心要为茜妮倾囊以赴,掏尽心肺为她。至于这是否一个最明智的抉择,又或者眼前的人是否就是他追寻的挚爱,按照他一贯的性格,他是不暇细细思量的了。

茜妮舅父母的家比想象中更破落衰败。舅父的年纪实际上比志轩还要年轻。但眼前一个西装革履,一个蓑衣草鞋,隔着数十年的辛苦路,两人像是时空交错的一个荒唐偶遇。舅父让志轩坐在床沿。舅母张罗着找一只象样的杯子为志轩盛水。已经在室内,脚下还是一般的泥巴地。屋角盛着一缸水,揭开来还要吹走漂

在水面上的枯叶什么的。待这只杯子盛了水放到志轩面前,茜妮在一旁看着,早已尴尬得无地自容。舅父有一搭没一搭地诉说茜妮她娘和他自己姐弟俩的平生。他自己有一个儿子,在茜妮来投之后没多久出生的。当时她舅母难产卧床,连雇奶娘的钱一个月三元,亦家里拿不出。作为父母的他们怎样的哭泣亦救不了他,可是他后来有祖母追随到地下带他,也是好的,而且眼面前他表姐带她的男人来看他了。志轩近二十多年来,在日本经历世态炎凉,特别是时与外父中田幸雄剑拔弩张,对人世间的摧心裂肺,虽然有无边的感触,但已甚少凄然泪下。如今听着茜妮舅父对亡儿的忆述,眼泪竟禁不住夺眶而出。今天的志轩,对于怎样天崩地裂的灾难和人世的割恩断爱,要他流一滴泪本是不能的了。他幼年时的坎坷啼哭都已还给了母亲,成年后的男儿涕泪亦都已在肚里还给了久美子,此心原想已回到了如天地不仁,不想今天是这样,为的是哭悼茜妮和她代表着的一代中国人在社会动荡变迁中的惨痛沉沦。

而志轩亦愿意陪同着茜妮、她舅父母和一群他叫不出名堂、分不清来龙去脉的亲戚邻里,到茜妮的母亲和外祖母的坟头。路上舅母与茜妮只讲新做她奶奶的坟墓的经过。走到了,只见坟墓做得还好。在山头回望,可见到绍兴市郊村落的溪桥人家田畈,倒也阳气开朗。茜妮把坟前石缝里长出来的草拔去。坟前有樵夫遗落的柴薪,茜妮亦把来移开。他看着她做得仔细,原来也是只能做做这些。如今阴阳永隔,无论如何回不到从前,有什么遗憾也就是永恒的遗憾了。志轩不禁喟然,想起自己的母亲,感到非常悲哀。

志轩记起,刘邦说过:「游子悲故乡」。他如今跟了茜妮到绍兴,见过她舅父母,且到了茜妮母亲和外婆的坟头,感觉自己仍是昔年在浙西乘县乡间的小志轩,现在才发现自性本来的凄凉与欢喜。到如今,他真要辨辨这做人的滋味。解放后田地被充公,志轩老家实在算得贫苦。到香港后,父亲留书一封也没有就翩然远走,从此海角天涯,撇下他们姊弟三人靠母亲独力持家,那段日子的孤愤至今想起来仍然意难平。

这晚上还是茜妮与舅父母和志轩,在绍兴最好的一家饭馆吃饭。不想正堂有喜酒。志轩他们坐在楼上,不时传来鼓乐之声,鸣锣放铳,炮仗如雨,贺客盈门。志轩想起儿时也曾有过这样的经历,但当时新娘出嫁,眼睛含泪,姐妹们作伴都待她如知心知己,好象这一去不知何日可再相见。然后丈母娘在花轿来到时,放声大哭,新娘在上轿后亦啜泣不止。一路人马浩荡,沿山路傍着溪流灯笼火把照着走。志轩终于想起来,那是他母亲最小的妹妹出嫁,做为外甥他也陪着送到邻村新郎家。间歇的锣鼓声,轰隆隆又在他耳边向起。两对两对的锣声:「白生 --- 白养 ---」。想来路边村子里的女儿及年轻新妇都听得见,想着生身父母,想着自己是女身,好不凄凉。那为新娘大哭的,是志轩的外祖母。那哭声和悲态,在多少年后划破长空,这晚上都回到志轩耳畔和眼前来了。

当晚舅父母提出的条件,志轩都在无情无绪的状态下一一答应 --- 包括现金 三十万元人民币,新建村屋和十桌酒席。茜妮还小,舅父要在他们的婚书上签字 同意的。志轩是所谓「外籍人士」,因此茜妮结婚的年龄可以不受限制。这些细节,志轩来之前早已弄清楚。舅父母他们显然什么都考虑到了: 有一个茜妮的远房表伯,年前由于儿子升读大学向人借了钱,连本带利应清还多少,也请志轩

一并代他清算掉。志轩默然无语,最后还是答应了。

这是漫长的一天。待到志轩终于与茜妮单独相对时,已是深夜。志轩深情地握着她的手。她的手是柔软温润的。早前当志轩送走舅父母时,回望茜妮。刚巧茜妮也望向他。她掩饰不住一脸羞愧,想是为舅父母的苛索和势利感到十分不过意。她知道他需要她大概是为了什么。他大概也知道她答应他是为了什么。这个之外,应该还有点爱的基础吧。又或者留待日后建立爱的基础。但她不能忍受无名无份。他也为着要证明这次毅然的决定不会重蹈前次婚姻失败的覆辙,为要证明给中田幸雄和前妻久美子。

志轩教茜妮唱一段浙西乘县的社戏,唱的是「盘夫」。「官人呀!官人好比天上月,为妻比得月边星。月若明时星也亮,月色暗来星也昏。官人若有千斤担,为妻分挑五百斤。你今有何为难事,快快与妻说分明。」志轩说这像是我倒过来问你,说时轻轻用手抚摸茜妮的眉毛,而茜妮亦安静地受他的抚摸。这晚上他们如常地成其夫妻之好,但清到一夜无梦。

这以后的一段日子,行聘迎亲,在上海张罗新居,志轩和茜妮如胶似漆,着实地渡过了一段甜蜜的日子。茜妮在志轩的启发下,渐渐地对人生的况味有了体会。不想志轩在风尘饱历之后,连生死也可看淡的时候,茜妮却是贫苦忧患刚过,对日后正充满憧憬,要奋发扬眉。这由于年龄经历带来的思想上的落差,是否将来他俩终究难偕白首,当时他们两人并不知道。